

股票简称：深振业 A

股票代码：000006

公告编号：2021-037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决议，同意选举张雄群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第十届监事会其他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起止日与第十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附件：职工监事张雄群先生简历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

职工监事张雄群先生简历

张雄群：男，1970年7月出生，湖南邵阳人，中共党员，香港大学法律学院普通法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历任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房地产审判庭副庭长、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二级法官、南山区纪委派驻区教育卫生系统纪检监察组组长、南山区南山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兼纪工委书记、西丽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兼纪工委书记，南山区纪委委员、南山区第七届人大代表。现任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张雄群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